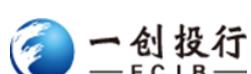


债券代码：163112	债券简称：20 金隅 02
债券代码：185041	债券简称：21 金隅 01
债券代码：185224	债券简称：22 金隅 Y2
债券代码：185283	债券简称：22 金隅 Y4
债券代码：137709	债券简称：22 金隅 Y6
债券代码：115285	债券简称：金隅 KY02
债券代码：115351	债券简称：金隅 KY03
债券代码：115447	债券简称：金隅 KY05
债券代码：240961	债券简称：金隅 KY06
债券代码：241214	债券简称：24 金隅 K1
债券代码：241215	债券简称：24 金隅 K2
债券代码：241426	债券简称：金隅 KY07
债券代码：241427	债券简称：金隅 KY08
债券代码：242069	债券简称：金隅 KY09
债券代码：242070	债券简称：金隅 KY10
债券代码：242163	债券简称：24 金隅 K3
债券代码：242583	债券简称：金隅 KY11
债券代码：242584	债券简称：金隅 KY12
债券代码：243184	债券简称：金隅 KY13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关于董事变动的事项)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 6 号卓著中心 10 层)

2025 年 11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补充协议（一）》、《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重大事项相关公开信息等，由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一创投行所做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作为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隅集团”或“发行人”）发行的“20 金隅 02”、“21 金隅 01”、“22 金隅 Y2”、“22 金隅 Y4”、“22 金隅 Y6”、“金隅 KY02”、“金隅 KY03”、“金隅 KY05”、“金隅 KY06”、“24 金隅 K1”、“24 金隅 K2”、“金隅 KY07”、“金隅 KY08”、“金隅 KY09”、“金隅 KY10”、“24 金隅 K3”、“金隅 KY11”、“金隅 KY12”、“金隅 KY13”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情况

（一）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4 日收到于飞先生的辞职报告。于飞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委员职务。

（二）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收到姜长禄先生的辞职报告。姜长禄先生因到龄退休，请求辞去公司执行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姜长禄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三）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披露的《北京金隅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董事变更的公告》，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推荐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的函》，郝利炜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推荐孔庆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四）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赵新军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选举尹援平女士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二、新聘任人员的简历

（一）孔庆辉先生简历

1971 年 1 月出生，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孔先生毕业于重庆工业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大学学历，重庆大学工程硕士学位。孔先生于 1995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烟台市婴儿乐集团、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流总公司、营销总部及川渝大区、陕西大区等单位工作，曾任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

（二）赵新军先生简历

1967 年 2 月出生，现任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赵先生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EMBA 硕士。赵先生于 1986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任新

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

（三）尹援平女士简历

1956 年 3 月出生，经济学学士，中共党员，现任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尹女士拥有三十多年的企业管理经验，自 1989 年起，担任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企业管理出版社副社长兼副总编、社长兼总编辑，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副理事长、常务副理事长、党委书记兼常务副理事长，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理事长、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驻会副会长等职务。

一创投行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上述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创投行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事项，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

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关于董事变动的事项)》之盖章页)



2025年11月28日